

中共福清市委 福清市人民政府 信访局

中共福清市委福清市人民政府信访局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为确实做好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福清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融财绩效〔2019〕622 号）文件精神，结合实际，我单位组织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评价小组采取座谈等方式听取情况，检查基本支出有关账目，收集整理支出相关资料进行分析总结，现将我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报告如下：

一、部门预决算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信访局包括 4 个机关行政科室及 1 个下属单位，信访局部门主要任务是：承办具体的来信来访件及网络信件；承担各级重大会议、重大活动期间的维稳任务；承担化解

信访积案工作；承担领导大接访工作；承担信访复查工作；指导全市信访业务工作；全市重点项目等工作。

2018 年度本单位收入预算共计 180.49 万元，其中一般预算拨款补助为 180.49 万元；支出预算共计 180.4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安排支出 134.71 万元，公用支出安排支出 15.92 万元，项目支出安排支出 29.86 万元。

2018 年度本单位决算：2018 年度年初结转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共计 219.4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19.42 万元。支出决算共计 219.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7.89 万元，项目支出 21.54 万元。

二、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分析

（一）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指标体系包括投入、过程、产出与效益三类指标。评价指标总分值 90 分，其中：共性指标由财政部门制定，权重 80%，部门不得更改指标评分标准、权重；个性指标由本单位自行编制，权重 20%，编制评价指标时应遵循以下原则：指标必须为量化指标，单个指标权重不得超过 10%；指标间权重差不得超过 5%。

（二）评价指标口径。本次是对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工作，指标体系中要求填报的“上年度预算数”对应 2017 年度预算数，“本年度预算数”对应 2018 年度预算数，“本年度决算数”对应 2018 年度决算数。部门所报数据应包含所有下属单位。

(1) 预算配置-在编人员控制率：10 分，在编人员控制率=（年末在编人员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的人员编制数）× 100%=10/10*100%=100%。

(2) 预算配置-“三公经费”变动率：10 分，“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100%=0/0*100%=0%。

(3) 预算执行-预算完成率：10 分，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219.42/180.49*100%=121.56%

(4) 预算执行-公用经费控制率：10 分，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 / 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100%=11.1/15.92*100%=69.72%

(5) 预算执行-“三公经费”控制率：0 分，“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100%=0/0*100%=0%。

(6) 预算执行-固定资产利用率：10 分，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100%=53.4/53.4*100%=100%。

(7) 预算执行-财政支出项目完成率：10 分，财政支出项目完成率=（实际完成计划项目数/计划项目数）× 100%=4/4*100%=100%。

(8) 预算执行-重点工作办结率：10 分，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重点办下达数工作任务数）=0/0*100%=0%。

(9) 产出与效益-产出数量-接劝访人数批次纵比有多下降，越级上访量下降完成率：10 分。2018 年预计完成接劝访批次 2018 年≤224 批次；接劝访人次 2018 年≤476 人次；群众越级上访量下降率 2018 年下降

≥2%。

(10) 产出与效益-社会效益-实现省市重点会议活动期间的接访维稳任务，确保不发生异常越级访，确保安定稳定：10 分。及时安排接劝访率 2018 年 100%；协调信访率 2018 年 100% 。

三、年度预算执行中的问题与建议

1、预算项目分类过细，各个项目经费较少，建议合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8 年度）

预算部门：中共福清市委福清市人民政府信访局（公章）

填报日期： 2019 年 8 月 28 日

福州市财政局 制

一 · 基 本 信 息	单位负责人	王荣福	职务	局长	联系电话	85222299
	财务负责人	王荣福	职务	局长	联系电话	85222299
	单位地址	福清市玉屏街道一拂街 114 号			邮政编码	350300

二级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权重	评价得分	得分计算过程	
	二 · 共 性 指 标	投入（20%） -本类指标和评分标准不得更改	预算配置	在编人员控制率	本指标 10 分，按比例记分，最高 10 分。 在编人员控制率=（年末在编人员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的人员编制数）×100%	10.00%	10.00	年末在编人员数（人）
人员编制数（人）								10
在编人员控制率（%）								100.00%
投入（20%） -本类指标和评分标准不得更改		预算配置	“三公经费”变动率	本指标 10 分，按比例记分，最高 10 分。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变动率大于 20%，得 0 分；变动率大于 0 小于 20%，得 5 分；变动率小于等于 0，得 10 分。	10.00%	10.00	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万元）	0
							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万元）	0
							“三公经费”变动率（%）	0.00%
过程（40%） -本类指标和评分标准不得更改		预算执行	预算完成率	本指标 10 分，按比例记分，最高 10 分。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预算完成数：部门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年度部门预算数	10.00%	10.00	预算完成数（决算数）（万元）	219.42
							年初预算数（万元）	180.49
							预算完成率（%）	121.56%
		预算执行	公用经费控制率	本指标 10 分，按比例记分，最高 10 分。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控制率大于 150%，得 0 分；控制率大于 1	10.00%	10.00	实际支出公用经费（万元）	11.1
	预算安排公用经费（万元）						15.92	

	产出与效益 (财政 20%) -本类指标和 评分标准不 得更改	预算执行		小于 150%，得 5 分；控制率小于等于 1. 得 10 分。			公用经费控制率 (%)	69.72%	
			“三公经 费”控制率	本指标 10 分，按比例记分，最高 10 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 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 100%，控制率大于 1，得 0 分；控制率 小于等于 1. 得 10 分。	10.00%	10.00	“三公经费”实际支 出数 (万元)	0	
							“三公经费”预算安 排数 (万元)	0	
							“三公经费”控制率 (%)	0.00%	
			预算执行	固定资产利 用率	本指标 10 分，按比例记分，最高 10 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 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100%	10.00%	10.00	实际在用固定资产 (万元)	53.4
								所有固定资产(万元)	53.4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00%
	预算执行	财政支出项 目完成率	本指标 10 分，按比例记分，无项目得 10 分。最高 10 分。 财政支出项目完成率=(实际完成计划项 目数/计划项目数) ×100% 实际完成计划项目数：部门在年度内实 际完成的原计划项目数量。计划项目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年度部门预算中的财政 支出专项数量	10.00%	10.00	实际完成计划项目数 (个)	2.00		
						计划项目数 (个)	2.00		
						财政支出项目完成率 (%)	100.00%		
重点工作办 结率		本指标 10 分，按比例记分，无重点办任 务得 10 分。最高 10 分。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 /重点办下达数工作任务数)	10.00%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 (个)				
	重点办下达数工作任 务数 (个)								

							重点工作办结率 (%)	
三 · 个 性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权重	评价得分	得分计算过程	
	产出与效益 (部门 20%) 1. 单个指标 权重不得超 过 10%; 2. 预算部门 自编指标必 须为量化指 标; 3. 指标间权 重差不得超 过 5%;	产出数量	分类疏导依 法办信接 访, 越级上 访量等纵向 对比	接劝访人数批次纵比有多下降, 越级上 访量下降	10.00%	10.00	接劝访批次 2018 年 ≤ 224 批次	
							接劝访人次 2018 年 ≤ 476 人次	
		群众越级上访量下降率 2018 年下降 ≥ 2%						
	产出质量	接访率办信 率纵向对比	实现省市重点会议活动期间的接访维稳 任务, 确保不发生异常越级访, 确保安 定稳定	10.00%	10.00	及时安排接劝访率 2018 年 100%		
						协调信访率 2018 年 100%		
	总权重、评价总分 (S)							-----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S ≥ 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90 > S ≥ 75)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75 > S ≥ 60)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60 > S)							
专 家 组 (评价工作)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王荣福	福清市信访局			局长			

	组)	林光增	福清市信访局	副局长	
		陈书桐	福清市信访局	副局长	
		杨秋英	福清市信访局	副局长	
		柳萍	福清市信访局	综合科科长	
填表人签名:				联系电话:	85222299